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2-041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4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考核结果，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并报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年薪（含税）
邓凌曲	原董事、总经理	130.43
刘志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32.96

注：

1、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董事报酬，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只领取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2、邓凌曲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16 日离职，上述审议的薪酬为 2021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与在境内设立的商业银行（含外资银行在国内设立的分支机构）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使用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每笔保理业务以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听取。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现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2)第 E00251 号)。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7)。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及 Chervon Auto Precision Technology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其分别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和 4,000 万欧元，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性贷款授信、开具保函等业务，上述额度不包含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专项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8)。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为 160 万元人民币, 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人民币,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50)。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